

证券代码：833464

证券简称：苏州沪云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苏州沪云新药研发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制度经 2025 年 6 月 1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分章节列示制度的主要内容

苏州沪云新药研发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工作细则

为保障公司总经理的合法权益，建立和完善公司的管理组织结构，明确职责，有效地进行生产经营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沪云新药研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制定本细则。

第一章 工作细则

第一条 管理体制

（一）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总经理负责制。总经理全面负责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副总经理、部门负责人协助总经理工作并按其分工负责相关部门的工作。副总经理、部门负责人等工作分工，由总经理办公会决定，报公司董事会备案。

（二）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在《公司章程》规定及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履行总经理职责，对其履行的职责承担责任，并接受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检查和监督。

(三) 经董事会批准设立公司总经理办公会。

1、 总经理办公会协助总经理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中的重要问题进行研究和组织实施。

2、 总经理办公会每周初召开一次例会，也可根据工作需要随时组织。

3、 总经理办公会由总经理召集并确定议题及参加人员。总经理外出时可指定副总经理、部门负责人等主持会议。

4、 总经理办公会由办公室负责通知参会人员，应到会人员如需请假，应得到总经理的批准。公司副总经理、部门负责人、分公司总经理认为需要提交总经理办公会例会讨论的事项，应提前 2 天提交总经理，以便总经理决定会议议题及该议题得到充分的研究。急需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讨论决定的事项，可随时提交。提交总经理办公会的议题应采用书面形式。

5、 总经理办公会的成员：总经理办公会成员由总经理、副总经理、部门负责人和分公司总经理组成。

6、 根据工作需要，总经理可指定有关人员参加总经理办公会。

7、 总经理办公会讨论研究的重大问题包括：

(1) 传达、落实董事会决议、董事长办公会决定事项及执行情况；

(2) 听取公司各部门和分公司工作汇报，安排近期工作，研究处理公司日常工作有关事项；

(3) 年度生产经营、投资计划的制订和年度计划的实施方案；

(4) 重大技术改造、项目立项、投资等方案初审；

(5) 公司财务预、决算及利润分配等方案；

(6) 拟订公司机构设置、岗位设置、人员编制的方案；

(7) 拟订公司管理人员的聘免和员工招聘、培训、考核，以及职工工资、

福利、安全生产、劳动保护、劳动保险以及奖惩方案；

(8) 公司基本管理制度的制订和修改；

(9) 公司各部门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

(10) 总经理认为需要讨论的其他问题。

(四) 总经理办公会讨论和决定的重要事项，形成会议纪要，经总经理签批后，交有关部门执行。会议纪要报董事长备案。

(五) 总经理暂时不能履行职务时，由总经理指定副总经理代行总经理职务，并应及时向董事长报告。

第二条 内部机构设置

按照精简、高效的原则设置内部机构，各内部机构应职责明确。

第三条 人事制度

实行职工全员劳动合同制。对各级管理人员实行聘任制，因事设岗，因岗定人。

第四条 财务管理

(一) 严格执行公司有关财务管理制度及办法、规定等。

(二) 费用支出采用预算制，预算由总经理组织制订，董事会审议后报股东会通过执行。

(三) 日常经营管理中的各项费用支出由总经理审批，总经理按照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行使有关对外决策的决定权：

在进行以上事项决策时，总经理应保证在公司内部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超过上述权限的项目应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批准审批。

(四) 违反财务管理制度者依据公司有关员工奖惩管理条例的规定进行处

罚。

第五条 内部监控和内审管理

公司实行内部审计制度，在公司董事会和总经理领导下，在公司内设立专职审计人员负责对公司及其所属企业的各项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按年度编制内部审计计划，经总经理批准后按规定程序实施。

第二章 总经理选任、职权、奖惩

第六条 总经理任职资格及任免

(一) 任职资格

- 1、具有较丰富的经济理论知识、管理知识及实践能力，具有较强的经营管理能力；
- 2、具有一定年限的企业管理或经济工作经历，精通本行，熟悉和掌握国家有关政策、法律和法规等；
- 3、年富力强、诚信勤勉、廉洁奉公、民主公道，有较强的使命感和积极开拓的进取精神。

(二)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 148 条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总经理。

(三) 总经理任免

- 1、公司设总经理一名，实行董事会聘任制；
- 2、总经理的产生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通过后聘任；
- 3、总经理每届任期三年，经董事会聘任可连任；
- 4、总经理任期从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
- 5、总经理在任期届满时，董事会应根据总经理任期内的业绩做出是否续聘

的决定。

- 6、 总经理辞职的具体程序和办法由总经理与公司之间的聘任合同规定；
- 7、 总经理在任期内不胜任或有严重失职、违法行为，董事会有权免除其职务；
- 8、 总经理在任期内发生调离、辞职、解聘等情形之一时，必须由具有法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师事务所进行离任审计。

第七条 总经理职权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一)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 (二) 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三)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四)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五) 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 (六) 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
- (七)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 (八) 召集和主持总经理办公会议；
- (九) 拟定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方案或制度，决定公司职工的聘用和解聘；
- (十) 决定投资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投资事项；
- (十一) 决定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未超过公司最近

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10%的事项；

(十二) 向董事会、监事会报告有关公司经营或者财务方面出现的重大事件及进展变化情况，保障董事、监事的知情权；

(十三) 《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总经理列席董事会会议。

第八条 总经理拟定有关职工工资、福利、安全生产以及劳动保护、劳动保险、解聘公司职工等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问题时，应当事先听取工会和职代会的意见。

第九条 总经理实行以下回避制度

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领导班子中任职、不担任人事、财务和审计部门主要负责人、不安排其亲属担任公司下属企业主要负责人。

第十条 总经理的考核与奖惩

(一) 董事会根据有关考核办法进行考核。

(二) 考核方法

- 1、 董事会定期与不定期的检查与考核；
- 2、 审计部门的审计监督；
- 3、 总经理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工作和经济技术指标的完成情况。

(三) 总经理在任期内成绩显著，由公司董事会做出决议，给予总经理物质奖励。

(四) 奖励可采用以下几种形式：

- 1、 现金奖励；
- 2、 实物奖励；

3、其他奖励。

（五）总经理在任期内，由于工作上的失职或失误，董事会应区别情况给予经济处罚、行政处分或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三章 附则

第十一条 本细则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负责解释。

第十二条 本细则所称“超过”不含本数。

第十三条 本细则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执行。本细则在适用中发生与《公司章程》不一致的情形时，以《公司章程》为准。

本制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实施。

苏州沪云新药研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7日